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榕市监知〔2022〕279号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拟实施 开放许可专利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福建省专利开放许可试点工作方案》和《福州市专利开放许可试点工作方案》，推动知识产权高效转化运用，充分发挥要素市场化配置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支持高校、院所、国企科研创新成果更多惠及中小微企业，服务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根据《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关于征集拟实施开放许可专利的通知》（闽市监办〔2022〕72号），现向本市辖区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征集一批拟实施开放许可专利，征集工作由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组织开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要求

实施开放许可专利应权属清晰，未处于独占许可或排他许可状态，且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实施前景。

二、征集程序

请各高校院所、国有企业积极筛选有市场化前景、应用广泛、实用性较强的技术参与专利开放许可，填写福建省专利许可信息表、同意开放许可声明及专利开放许可信息明细表（详见附件 1、2、3），提交加盖公章的专利权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专利权人如就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提出声明的，应同时提供专利权评价报告或检索分析报告，将纸件（一式二份）及扫描电子件报送至所在地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组织做好实施开放许可专利征集工作，于 9 月 6 日前将征集的有关材料（一式二份）汇总表（详见附件 4）加盖公章纸件及扫描电子件报送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专利管理科。

上述时间节点为首批项目征集截止时间，开展专利开放许可试点期间，我局将按照省局部署适时进行开放许可专利征集工作，有专利开放许可意向的单位可通过所在地县（市）区市场监管局适时报送相关材料。

三、支持政策

（一）征集的开放许可专利经过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确认后，将通过知识产权综合运营公共服务平台线上专区向社会公众公开发布，并组织专场对接。

（二）对试点中质量高、市场前景好或已达成许可意向的专利，将优先推荐其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法定专利开放许可声明。

（三）对积极参与试点工作的高校院所及企业，在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国家试点示范高校推荐、专利转移转化奖补工作中给予重点支持。

（四）对本市辖区内高校院所、大中型国有企业通过免费开

放许可将专利许可给本市辖区中小微企业，以及服务机构推动专利开放许可试点促成本市辖区高校院所、大中型国有企业等通过开放许可将专利许可给省内外企事业单位并转化实施的给予奖励。

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专利管理科

联系人：林珊、林丽媛、何醒民

联系电话 0591-22032302、22032312、22032768

地址：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 号东部办公区 7 号楼 3 层 319

邮箱 fz83378546@163.com

- 附件
1. 福建省专利许可信息表
 2. 同意开放许可声明
 3. 专利开放许可信息明细表
 4. 福建省实施开放许可专利征集汇总表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8 月 1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18 日印发
